

江苏飞搏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偶发性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

因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飞搏数据拟于 2018 年向南京银行珠江支行、杭州银行南京分行等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或开立银行承兑汇票或其他授信业务，合计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宏斌先生及其配偶李爱君女士同意为上述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或以其房产追加抵押，并与金融机构签订相关合同。

（二）关联方关系概述

张宏斌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担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李爱君女士为张宏斌先生的配偶，不在公司任职。

（三）表决和审议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已经 2018 年 3 月 27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

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张宏斌回避表决。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姓名/名称	住所	企业类型	法定代表人
张宏斌、李爱君	南京市玄武区大石桥 28 号 703 室	-	-

（二）关联关系

张宏斌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李爱君女士为张宏斌先生的配偶。张宏斌先生担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其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 820.00 万股，通过其全资拥有的南京飞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 840.00 万股，作为南京搏大天成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的普通合伙人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 65.90 万股，合计直接和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 1,725.9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9.59%。

三、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飞搏数据拟于 2018 年向南京银行珠江支行、杭州银行南京分行等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或开立银行承兑汇票或其他授信业务，合计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宏斌先生及其配偶李爱君女士同意为上述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或以其房产追加抵押，并与金融机构签订相关合同。

四、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关联方提供担保行为，不向公司收取任何费用，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为支持公司发展，促使公司更加便捷地获得银行授信，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公司实际控制人张宏斌先生及其配偶李爱君女士自愿为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并以其房产追加抵押。

（二）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申请银行授信系基于经营发展需要，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本次银行授信提供的担保措施均不收取任何费用，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

六、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署的《江苏飞搏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飞搏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3月29日